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裁配偶敏感期买入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了解到公司董事兼总裁吴高潮先生的配偶陈玉顺女士敏感期违规买入公司股票。该事项发生后,吴高潮先生及陈玉顺女士积极配合公司调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违规买入股票的基本情况

2017年9月26日,陈玉顺女士共买入公司股票19,100股,成交均价31.30元/股,成交总金额597,870.00元,至今未卖出。因公司将于2017年10月17日对外披露《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规定。

二、陈玉顺女士持有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本次买入前,陈玉顺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公告日,陈玉顺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19,100股。

三、本事项的处理情况

1、对于上述违规行为,陈玉顺女士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对上市公司的不良影响,并就该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承诺未来12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

2、吴高潮先生主动向董事会作了检讨,对其亲属本次违规买卖公司股票行为进行了认真反省,今后将约束其家属的股票交易行为,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定,加强账户管理,规范操作,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0日